

《穿越聖經》

創世記（40）雅各和以掃第三次的爭鬥（創 27:1-43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會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上一次節目，我們研讀與分享了創世記 26:3-35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創世記 26:3-35 講述以撒害怕基拉耳的居民，以為他們會因為垂涎利百加的美色而下手殺他，所以以撒對人說，利百加是他的“妹子”。這反映出以撒對神的信心不夠，忘記了神向他的保證，神一定會和他同在、祝福他，又使他成為萬國的祝福。

有一天，亞比米勒王看到以撒和利百加在戲玩，他意識到，以撒和利百加其實是夫妻關係，所以他召了以撒來，當面拆穿以撒的謊言。他又下旨，不准任何人侵犯以撒和利百加，違命者必死。亞比米勒不但禁止人騷擾利百加，連以撒也因此得到保護，反映出亞比米勒為人正直，不想百姓犯罪。

後來，以撒和非利士人又發生了另一次衝突，原因是非利士人嫉妒以撒的富有，他們把亞伯拉罕的僕人所掘的井全都塞住，以致於以撒的僕人不能夠用井中的水去灌溉土地和餵養牲畜。亞伯拉罕曾經和亞比米勒立約。本來，以撒可以根據這個約和亞比米勒理論一番，但是以撒面對這個困境，竟然好像他的父親一樣，忍氣吞聲，不知道如何解決。

亞比米勒提出了解決的方法，他對以撒說：“你離開我們去吧。”以撒就離開了亞比米勒，在基拉耳附近支搭帳棚，住在那裡。以撒在基拉耳挖井，但基拉耳人一再霸佔，以撒一再忍讓。耶和華神在別是巴向以撒顯現並作出賜福的應許。後來亞比米勒主動與以撒在別是巴和好並結盟。

以撒的大兒子以掃娶了兩個赫人的女子為妻。以掃結婚的時候，年紀和父親相同，但是做法卻不同：第一，以掃自作主張娶妻，並沒有徵求父母同意，更不像以撒那樣的，由父親作主。第二，以掃娶妻的對象，違反祖父亞伯拉罕為以撒所定的標準，就是不可以娶迦南女子為妻。第三，以掃不但娶迦南女子為妻，而且還娶兩個，這和父親只有一個妻子不同。結果，以掃的父母因為這兩個媳婦心裡愁煩。

接下來，我們開始查考創世記 27 章的內容。

這一章的主題是利百加縱容小兒子雅各騙取了以撒的祝福，本來那個祝福是要給以掃的，因為以掃是以撒的長子，而且以撒喜歡吃以掃打回來的野味，所以偏愛以掃。

雅各騙取長子名分，手段是絕對不蒙神悅納的。他用欺騙和詭計，行為非常卑劣。神並沒有縱容雅各這樣的行為，正如神沒有縱容亞伯拉罕和撒拉，沒有讓他們虐待夏甲和以實瑪利。神不使用雅各的小聰明和詭計，我們會看到神後來用很特別的方法來管制他。雅各要為自己所犯的罪付上代價，他用什麼方法欺騙人，也被人同樣的對待，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。

創世記 26 章以以掃的婚姻來完結。以掃當時四十歲，娶了兩個赫人為妻，而以撒和利百加都為這件事心裡愁煩。他們知道，若不想雅各也娶赫人或非利士人為妻，就要送雅各回哈蘭，

就是到利百加的家鄉，娶那裡的女子。

創世記 27:1-4 記載：“以撒年老，眼睛昏花，不能看見，就叫了他大兒子以掃來，說：‘我兒。’以掃說：‘我在這裡。’他說：‘我如今老了，不知道哪一天死。現在拿你的器械，就是箭囊和弓，往田野去為我打獵，照我所愛的做成美味，拿來給我吃，使我在未死之先給你祝福。’”

從此前我們所查考過的經文中，我們已經知道以撒是能幹和偉大的人。亞比米勒和非利士人都來和他訂立和約，因他們都懼怕他。以撒有耐心、熱愛和平，也是很有名氣和有權力的人。不過這裡顯露了他肉體的軟弱。在整個家庭中，以掃是以撒所愛的，雅各是利百加所愛的。以掃是戶外型的，喜歡外出打獵，每次都帶回一頭鹿或者其他的動物，然後就烤肉讓年老的父親享受。現在以撒年老，想祝福他所喜愛的孩子。

我們已經查考了創世記 26 章的經文，在這章經文裡，你是否注意到家庭的糾紛這個問題呢？亞伯拉罕的家庭，因為夏甲引起糾紛。現在以撒這個家庭因為一對孿生兄弟而引起糾紛。

創世記 27:5-8 記載：“以撒對他兒子以掃說話，利百加也聽見了。以掃往田野去打獵，要得野味帶來。利百加就對她兒子雅各說：‘我聽見你父親對你哥哥以掃說：“你去把野獸帶來，做成美味給我吃，我好在未死之先，在耶和華面前給你祝福。”現在，我兒，你要照著我所吩咐你的，聽從我的話。’”

以撒吩咐以掃預備美味給他吃，好讓他在去世之前，為以掃祝福。利百加聽到了這番話。她趁著以掃出去打獵的時候，就去找她愛的兒子雅各，把以撒的打算告訴他。利百加吩咐雅各到羊圈裡拿兩隻肥山羊羔來，讓她照著以撒的口味，做成美味，好讓以撒為雅各祝福。

利百加偷聽到以撒的話。雅各既是她所愛的，她便想出欺騙以撒的伎倆。這絕對是一個詭計，在任何情況下都是不蒙悅納的。神記錄這件事作為歷史警戒，但卻定這事是有罪的，我們將會看到這一點。請記住雅各在這裡所做的事情，在後面的章節裡，你會看到雅各自食其果的。

創世記 27:9-11 記載，利百加繼續對雅各說：“你到羊群裡去，給我拿兩隻肥山羊羔來，我便照你父親所愛的給他做成美味。你拿到你父親那裡給他吃，使他在未死之先給你祝福。’雅各對他母親利百加說：‘我哥哥以掃渾身是有毛的，我身上是光滑的；’”

以掃不僅是一個戶外型和紅皮膚的人，他也是全身多毛的人。因此，雅各要偽裝成以掃的樣子，而且要不被父親以撒識破，這並不容易做到。

創世記 27:12 記載雅各說：“倘若我父親摸著我，必以我為欺哄人的，我就招咒詛，不得祝福。’”

在這裡我們看到，雅各不僅聰明，而且心思十分縝密。雅各認為母親的計謀有破綻、行不通，因為他皮光肉滑，父親一摸，就知道他不是全身長毛的以掃。雅各知道欺詐的行為是不蒙神喜悅的，是會招致咒詛的，但他卻沒有及時制止母親的錯誤行為。

創世記 27:13-17 記載：“他母親對他說：‘我兒，你招的咒詛歸到我身上；你只管聽我的話，去把羊羔給我拿來。’他便去拿來，交給他母親；他母親就照他父親所愛的做成美味。利百加又把家裡所存大兒子以掃上好的衣服給她小兒子雅各穿上，又用山羊羔皮包在雅各的手上

和頸項的光滑處，就把所做的美味和餅交在她兒子雅各的手裡。”

雅各指出母親的謀略有紕漏，而且一旦被父親識破還可能招致咒詛，但利百加卻不以為然，反倒說：即使有咒詛也由自己來承擔，和兒子雅各無關。雖然這反映了她對小兒子的關愛，但從屬靈上我們應該認識到，利百加在這件事情上確實犯了神所不喜悅的罪。這與 24 章記載的利百加，前後形成了鮮明的對比。利百加初遇亞伯拉罕的僕人表現出豁達和善良的品質，但現在卻犯了神不喜悅的罪。由此可見，人天生都是軟弱的，都需要神的改造和說明，再好的人或多或少都有人生的軟弱和污點，亞伯拉罕、以撒、利百加、雅各，以及後來的大衛都是如此。

利百加胸有成竹，早就想好了對策。她除了努力地下廚做菜以外，還做了兩件事情：第一，把大兒子以掃上好的衣服，給她小兒子雅各穿上。第二，她用剛被宰殺的山羊羔皮，包在雅各的手上和頸項的光滑處，就是沒有毛髮的地方。

創世記 27:18-20 記載：“雅各到他父親那裡說：‘我父親！’他說：‘我在這裡。我兒，你是誰？’雅各對他父親說：‘我是你的長子以掃；我已照你所吩咐我的行了。請起來坐著，吃我的野味，好給我祝福。’以撒對他兒子說：‘我兒，你如何找得這麼快呢？’他說：‘因為耶和華——你的神使我遇見好機會得著的。’”

雅各在這個時候是非常不誠實的。即便是在今天的信徒中，也會有這種欺騙的存在。有些人打著“主帶領”的幌子，去做一些罪惡的事情。有人認為現代的法律有時也難以將黑社會的人繩之以法，所以鋌而走險參與違法的活動。有人在僥倖逃脫法律制裁後，還佯裝成虔誠禱告的基督徒，甚至為自己的行為辯解，美其名說是主的旨意。其實，主是不悅納欺騙和犯罪的。神沒阻止，不是縱容他們，乃是耐心等候每一個罪人的自覺悔罪歸向他。神不願一人沉淪，祂在給罪人得蒙拯救的機會。

創世記 27:21-27 記載：“以撒對雅各說：‘我兒，你近前來，我摸摸你，知道你真是我的兒子以掃不是。’雅各就挨近他父親以撒。以撒摸著他，說：‘聲音是雅各的聲音，手卻是以掃的手。’以撒就辨不出他來；因為他手上有毛，像他哥哥以掃的手一樣，就給他祝福；又說：‘你真是我兒子以掃嗎？’他說：‘我是。’以撒說：‘你遞給我，我好吃我兒子的野味，給你祝福。’雅各就遞給他，他便吃了，又拿酒給他，他也喝了。他父親以撒對他說：‘我兒，你上前來與我親嘴。’他就上前與父親親嘴。他父親一聞他衣服上的香氣，就給他祝福，說：我兒的香氣如同耶和華賜福之田地的香氣一樣。”

你可以看出，以撒懷疑當中有問題，不過利百加太瞭解以撒，她每一個細節都作得非常穩妥。

創世記 27:28-29 記載以撒祝福雅各說：“願神賜你天上的甘露，地上的肥土，並許多五穀新酒。願多民事奉你，多國跪拜你。願你作你弟兄的主；你母親的兒子向你跪拜。凡咒詛你的，願他受咒詛；為你祝福的，願他蒙福。”

在利百加的幫助下，雅各成功騙取了以撒的祝福。以撒對雅各的祝福包括了三方面：第一，他的香氣如同耶和華賜福之田地的香氣。第二，他將會獲得許多出產，因為有天上的甘露，地上的肥土，這兩樣東西是豐富出產的先決條件。第三，在人際關係的層面，多人會向他臣服，他會勝過他的兄弟。而且，對他好的人會蒙福，不好的就會受到咒詛。

以撒給予的是他曾領受的祝福，他是在傳遞祝福。有趣的是，這祝福本來已經屬於雅各，在

創世記 25:23 記載說：“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。”神已經如此說過，神已經祝福了雅各。神完全不接受雅各的欺騙。

創世記 27:30-33 記載：“以撒為雅各祝福已畢，雅各從他父親那裡才出來，他哥哥以掃正打獵回來，也做了美味，拿來給他父親，說：‘請父親起來，吃你兒子的野味，好給我祝福。’他父親以撒對他說：‘你是誰？’他說：‘我是你的長子以掃。’以撒就大大地戰兢，說：‘你未來之先，是誰得了野味拿來給我呢？我已經吃了，為他祝福；他將來也必蒙福。’”

有人可能會問：究竟這野味的味道，是不是綿羊或者山羊的味道呢？的確如此。有一個打獵為生的人，獵得一隻野生山羊，於是請客吃了一頓豐盛的晚餐。當時那只野生山羊的肉，不足以供給所有的客人吃，於是主人家向鄰居要來了兩條普通的羊腿，與野生山羊的肉一起煮來吃。沒有人能分辨出兩種肉的味道，每個客人都說野山羊的味道很好，其實兩種肉的味道是很相似。

現在以撒發現自己被雅各的陰謀所欺騙了。

請聽以下的經文，看看以撒和以掃知道被騙後，他們的反應。

創世記 27:34-40 記載：“以掃聽了他父親的話，就放聲痛哭，說：‘我父啊，求你也為我祝福！’以撒說：‘你兄弟已經用詭計來將你的福份奪去了。’以掃說：‘他名雅各，豈不是正對嗎？因為他欺騙了我兩次：他從前奪了我長子的名分，你看，他現在又奪了我的福分。’以掃又說：‘你沒有留下為我可祝的福嗎？’以撒回答以掃說：‘我已立他為你的主，使他的弟兄都給他作僕人，並賜他五穀新酒可以養生。我兒，現在我還能為你做什麼呢？’以掃對他父親說：‘父啊，你只有一樣可祝的福嗎？我父啊，求你也為我祝福！’以掃就放聲而哭。他父親以撒說：地上的肥土必為你所住；天上的甘露必為你所得。你必倚靠刀劍度日，又必事奉你的兄弟；到你強盛的時候，必從你頸項上掙開他的軛。”

接著，我們看見雅各因為欺騙了哥哥和父親，引起以掃的怨恨，想要殺他，所以他只好逃亡。

創世記 27:41 記載：“以掃因他父親給雅各祝的福，就怨恨雅各，心裡說：‘為我父親居喪的日子近了，到那時候，我要殺我的兄弟雅各。’”

以掃在想：我父親年紀大，不會活得很長久。當父親離世之後，我就馬上把雅各殺死。我要幹掉他！這是他心裡的想法，也對其他人說過這個想法。

創世記 27:42-43 記載：“有人把利百加大兒子以掃的話告訴利百加，她就打發人去，叫了她小兒子雅各來，對他說：‘你哥哥以掃想要殺你，報仇雪恨。現在，我兒，你要聽我的話：起來，逃往哈蘭、我哥哥拉班那裡去，’”

我們看到利百加再次靠著自己去處理兩個兒子之間的矛盾。她對雅各說：“你要馬上離開家。”不過她想不到要為自己的罪付上代價。她從此再看不到這個孩子。她說只是把他送去一段很短的時間，可是這段時間變得很長。雅各還沒有回來，利百加已經過世了。

以掃打獵回來，發現雅各已經騙取了父親的祝福，感到非常難過。他恨雅各，並且計劃殺他。利百加知道了這個消息以後，就想辦法救雅各。她吩咐雅各到舅父拉班家暫住，直到以掃的怒氣消了。在舅舅家，雅各將要學習他的功課，得到罪的報應。年老的舅父拉班將要教導他

幾樣東西。雅各以為自己很聰明，但舅父拉班更是聰明絕頂。可憐的雅各，與他舅父拉班相比，他的技倆簡直是小巫見大巫，所以，他將飽受舅舅言而無信的欺騙。在絕望沮喪中，他會向神哀求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